

证券代码：688191 证券简称：智洋创新 公告编号：2021-001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1日在淄博市高新区仪器仪表产业园10号楼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传伦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 84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在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能够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要，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智洋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